

領 據 (範例如下)

茲收到文化部辦理 111 年「青年村落文化行動計畫競賽活動」第一期獎勵金如下：

支付金額	30,000
依法代扣繳 10%所得稅	3,000
實領金額	27,000

此致
文化部

領據上面文字請用電腦打字，
領款人請用簽名或蓋章皆可。

領款人(王大明)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 A123123123

戶籍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 439 號南
棟 13 樓

撥入帳戶如下：(請附帳戶影本，俾便核對)

金融機構名稱：國泰世華銀行 新莊分行

金融機構帳號：000-00-111111

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5 日